

第三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相关说明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中应如实记载的内容包括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以及整改工作情况等，现将建设单位需要说明的具体内容和要求列举如下：

1、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山西省中阳荣欣焦化有限公司高家庄煤矿（一期工程）通风系统改造项目的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初步设计，环境保护设施的设计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的要求，编制了环境保护篇章，落实了防治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以及环境保护设施投资概算。

1.2 施工简况

山西省中阳荣欣焦化有限公司高家庄煤矿（一期工程）通风系统改造项目环保设施于 2024 年 6 月 11 日竣工。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32494.47 万元，实际环保投资 64 万元，占总投资的 0.19%。2024 年 5 月 30 日，中阳审批服务管理局出具以中审管发〔2024〕69 号《关于对山西省中阳荣欣焦化有限公司高家庄煤矿（一期工程）通风系统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文件予以批复。

1.3 验收过程简况

山西省中阳荣欣焦化有限公司高家庄煤矿于 2024 年 5 月委托煤炭工业太原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承担该公司高家庄煤矿（一期工程）通风系统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工作，经过现场踏勘并查阅相关资料，对相关环保设施的建设和调试情况进行了查验，根据现场踏勘情况，编制了《山西省中阳荣欣焦化有限公司高家庄煤矿（一期工程）通风系统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委托山西禾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监测，并出具了监测报告。

2024 年 12 月 13 日，高家庄煤矿组织了自主验收，参加验收的单位有：验

收调查报告编制单位煤炭工业太原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竣工环保验收监测单位山西禾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代表及应邀参会的环保专家。在自主验收期间与会专家对项目存在的问题提出整改要求,高家庄煤矿对现场存在的问题及时进行了整改,在此基础上编制完成了《山西省中阳荣欣焦化有限公司高家庄煤矿(一期工程)通风系统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验收组认为项目执行了相关的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基本落实了《山西省中阳荣欣焦化有限公司高家庄煤矿(一期工程)通风系统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中审管发〔2024〕69号批复所规定的各项环境保护和生态恢复措施,主要污染物排放达到相关标准,并满足排污许可证和批复总量控制指标要求。经讨论验收组认为该项目可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1.4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项目在施工及调试期间未有扰民事件,吕梁市生态环境局中阳分局未接到群众环境投诉事件。项目环保验收调查期间,没有收到公众对项目建设和运行的有关环保投诉和反对意见。

2、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主要包括制度措施和配套措施等,现将需要说明的措施内容和要求梳理如下: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 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高家庄煤矿成立环境保护管理领导组,统筹、协调、管理隆华煤业环境保护工作。为搞好企业环境保护工作,明确责任分工,量化管理考核,高家庄煤矿制定了《山西省中阳荣欣焦化有限公司高家庄煤矿环境保护管理制度》,明确了环境保护工作组织机构及责任分工和环境保护工作检查考核办法,使环境保护管理工作制度化、规范化,形成良好的环境保护工作考核机制,做到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环境效益的统一,确保经济增长和环境保护的协调发展。

(2)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为加强环境保护意识，落实工作安全责任，有效防止环境污染事故的发生，保障人民群众环境安全。高家庄煤矿制订了《山西省中阳荣欣焦化有限公司高家庄煤矿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该应急预案对各种环境风险做了评估，并制定了应急响应和措施，2023年4月10日，在吕梁市生态环境局完成备案，备案编号141129-2023-082-L。

（3）环境监测计划

高家庄煤矿按照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要求制定了环境监测计划，日常的监测工作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监测机构进行监测。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1）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本项目不涉及。

（2）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本项目不涉及。

2.3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本项目不涉及。

3、整改工作情况

整改工作情况应说明项目建设过程中、竣工后、验收监测期间、提出验收意见后等各环节采取的各项整改工作、具体整改内容、整改时间及整改效果等。

表1 整改工作情况一览表

序号	验收提出整改内容	整改时间	整改效果
1	建议加强风井场地绿化措施，加强植被养护。	立行立改	增加绿化措施，加强植被养护。
2	加强污染防治设施的运行管理与维护，保证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立行立改	加强日常运行维护，保证污染物达标排放。
3	建议建设单位切实落实应急预案中的各项要求，在生产过程中加强管理，避免突发环境事故的发生。	立行立改	加强管理，避免环境事故的发生。